



当前位置: 首页 > 硕士

## 江南大学200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

时间: 2008-9-10 15:39:00 点击数:

江南大学是教育部直属的, 国家“211工程”重点建设的高校。学校座落于风景秀丽、经济发达的江南历史名城——无锡市, 学校3000余亩新校院座落在太湖边, 校园依水而建, 是一所环境优美、花园式高等学府。我们热诚欢迎全国各地考生报考江南大学。

### 一、培养目标

我校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, 是为了培养热爱祖国,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, 拥护社会主义制度, 遵纪守法, 品德良好, 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, 掌握本学科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业知识, 具有创新精神和从事科学研究、教学、管理或独立担负专门技术工作能力的高级专门人才。

### 二、报考条件

(一) 符合下列条件的, 可以报名参加国家组织的全国统一招生考试:

1、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。

2、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, 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, 品德良好, 遵纪守法;

3、考生的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:

(1)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;

(2)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;

(3) 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, 经两年或两年以上(从高职高专毕业到2009年9月1日, 下同), 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。

(4) 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和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(不含自考生和网络教育学生), 按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身份报考。

(5) 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的人员, 可以再次报考硕士生, 但只能报考委托培养或自筹经费的硕士生;

自考生和网络教育学生须在2008年11月14日前取得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证书方可报考。

在校研究生报考需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学校同意。

4、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(1969年8月31日以后出生者), 报考委托培养和自筹经费的考生年龄不限。

5、身体健康状况按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执行。根据我校专业培养要求, 作以下补充规定: 乙型肝炎表面抗原携带者, 不得报考生物工程学院、食品学院、医药学院的各专业。

(二) 符合下列条件的, 可以报名参加我校自行组织的单独考试:

1、符合(一)中第1、2、4、5各项要求;

2、取得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后连续工作4年或4年以上, 业务优秀, 已发表过研究论文(技术报告)或已经成为业务骨干, 经本单位同意和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推荐, 为本单位委托培养的在职人员;

获得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后工作2年或2年以上, 业务优秀, 经本单位同意和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推荐, 为本单位委托培养的在职人员;

(三) 符合下列条件的, 可以报名参加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的全国联考, 简称“MBA联考”:

1、符合(一)中第1、2、4、5各项的要求;

2、大学本科毕业后有3年或3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; 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, 经5年或5年以上, 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; 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并有2年或2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。

3、报考类别: 自筹经费和委托培养。

该专业不接受单考。

(四) 符合下列条件的, 可以报名参加“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”计划全国统一招生考试:

(1)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, 拥护社会主义制度, 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, 立志为西部大开发和民族地区发展服务。

(2) 保证毕业后回定向地区(单位)就业。其中, 在职考生回原单位; 非在职考生(含应届本科毕业生)全部回定向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就业。

(3) 具有国民教育序列本科学历或专科毕业后2年, 达到本科同等学力的往届毕业生或应届本科毕业生(最迟须于入学前获得毕业证书)。

(4) 年龄原则上不超过40周岁。

(5) 身体状况符合(一)中第5项要求。

“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”计划的招生实行“定向招生、定向培养、定向就业”和采取“自愿报考、统一考试、适当降分、单独统一划线”的原则。被录取的学生, 先在教育部规定的基础培训基地集中进行一年的基础强化培训, 培训合格后到我校继续学习, 毕业后回定向地区和单位就业。

### 三、报名、考试

报考2009年硕士研究生一律采取网上报名方式

1、网上报名日期: 2008年10月10日—31日, 每天9:00—22:00通过登陆“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”网站进行网上报名, 网址: 公网网址: <http://yz.chsi.com.cn>, 教育网网址: <http://yz.chsi.cn>, 逾期不再补报, 也不得再修改信息。

应届本科毕业生可以提前报名, 时间2008年9月18日至24日(每天9:00—22:00)。

**推荐免试生须在10月31日前**凭校验码在网上填写报名信息。

凡不按要求报名、网报信息误填、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或复试的, 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。在上述报名日期内, 考生可自行修改网报信息。

2、现场确认时间: 11月10日至11月14日, 考生持本人身份证、学历证书(普通高校和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持学生证)和网上报名编号, 现场确认、缴费、照像。逾期不再补办。推荐免试生也需同期办理, 否则取消推免资格。

3、现场确认地点:

报考我校单独考试、“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位(MBA)”、“美术学”和“设计艺术学”专业(研究方向第一、二组)的考生,必须到无锡市高校招生办公室现场确认和考试,报名点应选择『(3215)无锡市高校招生办公室』。考场由无锡市高校招生办公室安排。

报考其他专业(方向)的考生到本人所在的省级招生考试机构公告指定的报考点现场确认。

考试时间地点:2009年1月10日至1月11日,具体以准考证上安排的时间、地点为准。

考试时间以北京时间为准,上午8:30-11:30,下午14:00-17:00

#### 四、考生须知

- 对弄虚作假者(含推免生),不论何时,一经查实,即按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、录取资格或学籍。
- 我校2009年拟招收硕士研究生1298名,具体名额以教育部公布为准。
- “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”按教育部有关文件执行。
- 同等学历报考我校的考生,原则上限制在报考本专业(不接受跨专业同等学力考生)。